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劉玫君

電話: 03-5249617#206

電子信箱: 05344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:府教輔字第1120166492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、課程一覽表、課程規劃表及宣傳圖各1份

(376580000A_1120166492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20166492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20166492_ATTACH3.pdf、376580000A_1120166492_ATTACH4.

pdf · 376580000A_1120166492_ATTACH5.png)

主旨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臺北酷課雲112學年度第1學期「國小一高中職數位學習增能培力班」課程一案,請轉知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0月27日北市教資字第 11230929562號函及112年臺北市酷課雲網路課程推動計畫 辦理。
- 二、為持續推廣臺北酷課雲平臺使用及培育學生自主學習能力,落實數位教育資源共享理念,該局於112學年度第1學期辨理「國小—高中職數位學習增能培力班」,提供各學層學生免費課後線上課程服務。

三、本案課程資訊如下:

- (一) 開放對象:全國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學生。
- (二)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112年10月31日(星期二)止。
- (三)課程公告:https://cooc.tp.edu.tw/news/386。







- (四)報名表單:https://forms.gle/7gCtHQdcLrvC7KRq5。
- (五)錄取公告:112年11月1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後公告於臺 北酷課雲網頁最新公告區(https://cooc.tp.edu.tw/news)。
- (六)放棄錄取:請錄取學生於錄取公告後至112年11月2日 (星期四)中午12時前填寫表單(https://forms.gle/8ku55fGZVZzFyBf87),以利備取學生遞補。
- (七)課程時間:自112年11月6日(星期一)起至113年1月23日(星期二)止,國中、高中職培力班共開設11門課程,每門課程為期10週,每週授課2小時。
- (八)課程費用:學員無須繳納任何課程費用(除授課教師請 學生自行購買教材外)。
- 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、課程一覽表、課程規劃表及宣傳圖各1份。
- 五、如有未盡事宜,請逕洽臺北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課程規劃組(電話:02-27535316分機248、電子郵件:t1308@zlsh.tp.edu.tw),或加入臺北酷課雲官方LINE帳號(ID:@cooc)線上提問。

正本: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 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 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 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(教網中心)電2023/10/8

